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常利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认为:

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所述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时，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

同意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6 月 20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1 名激励对象授予 3,453.486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46 元/股。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日